

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惠市工信函〔2021〕83号

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举办2021年 “创客广东”惠州市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的 通知

各县（区）工业和信息化、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有关协会（商会）、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举办第六届“创客中国”广东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五届“创客广东”大赛的通知》（粤工信服务函〔2021〕9号）要求，为激发我市中小微企业和创客创新创业活力，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良好氛围，我市决定举办2021年“创客广东”惠州市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创客广东，绿色制造

二、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财政厅

主办单位：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仲恺高新区管委会

承办单位：仲恺高新区经济发展局

三、时间地点

时间：2021年6月-8月

地点：惠州

四、赛事组织

按照我市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要求和工作安排，坚持公开透明和公平公正原则组织开展各项赛事工作。大赛设立组委会，负责赛事的组织实施。组委会成员单位包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仲恺高新区管委会、仲恺高新区经济发展局等相关单位。

组委会下设秘书处和专家委员会。

（一）秘书处。成员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协办单位委派人员共同组成，负责赛事活动的计划实施、组织协调、宣传报道等工作。

（二）专家委员会。由国内知名投资机构（人）、国内知名龙头企业、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的负责人、创业导师、行业专家、财务专家、权威知识产权专家等共同组建，参与项目对接和指导、赛事活动的评审等工作。为提升本届大赛项目落地及对接成果，大赛各环节中龙头企业评委须占评委席20%。

大赛的初赛和决赛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仲恺高新区管委会共同主办，仲恺高新区经济发展局等单位承办。鼓励与省内各大

展会、创业赛事、创投栏目资源共享，提升大赛品牌价值；鼓励省内外商贸组织、知名电商平台、媒体（含投融资垂直媒体）、社交平台、投资机构、科研院所、券商、银行、双创载体、创辅机构（知识产权、律所、会计师事务所、工业设计机构）等积极参与并作为大赛支持单位，提升大赛产销对接成果、赛事服务质量及社会影响力；充分利用官方媒体（含门户网站及公众号等）设置大赛官网外链。

五、参赛与报名

（一）参赛领域

参赛项目领域包括：智能家电、机器人等先进制造业，新一代电子信息与软件服务（包括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生物医药与健康、绿色低碳、工业互联网（包括工业 APP、以及 5G、区块链的融合等）、先进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

（二）参赛条件

1.企业组

（1）在中国境内及港澳台地区注册，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中小微企业。

（2）参赛项目已进入市场，具有良好发展潜力。

（3）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无产权纠纷，无不良记录。

（4）往届“创客中国”大赛区域（专题）赛获得一、二、三等奖的参赛项目，不参加本届赛事。

2.创客组

(1) 遵纪守法的个人或团队。

(2) 团队的核心成员不超过 5 人。

(3) 参赛项目的创意、产品、技术及相关专利归属或授权参赛团队，与其它单位或个人无知识产权纠纷。

(4) 往届“创客中国”大赛区域（专题）赛获得一、二、三等奖的参赛项目，不参加本届赛事。

（三）报名方式

大赛分为企业组和创客组分别进行比赛，符合条件的企业和创客均可报名参赛。参赛者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负责，同时通过大赛官网

（<http://i.gdsme.org>）或省工业和信息化厅（www.gdei.gov.cn）、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www.968115.cn）的大赛报名入口统一注册报名，未注册登记的参赛者不得参加大赛。大赛不向参赛者收取任何费用。参赛者不可重复报名参加其他地市区域赛或专题赛，对于重复参赛或剽窃、侵夺他人创新成果，以及用其他不正当手段骗取奖项的参赛者，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参赛者可参考《商业（创业）计划书撰写提示》（见附件）完整撰写项目情况，再录入系统。

大赛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25 日。

六、赛程安排

（一）初赛（时间：2021年8月3日前）

初赛采取线上专家评审的形式进行，按企业组和创客组各评选出6个项目，共12个项目进入惠州赛区决赛。

评审专家由省内龙头企业或知名企业、投资机构、行业协会、产业园区、相关院校等负责人和专家组成。

（二）决赛及颁奖仪式（时间：2021年8月10日前）

初赛确定的12个晋级项目通过现场路演、答辩的形式开展决赛。分组规则和评审标准由大赛组委会统一制定，评审专家根据大赛要求由大赛组委会统一安排，分企业组和创客组，通过现场演示和答辩、现场评分等方式进行项目评审，按企业组和创客组分别评选出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参加决赛的项目根据得分高低向“创客广东”大赛组委会推荐项目。

七、扶持措施

（一）奖励设置。获得企业组一、二、三等奖项目分别给予8万元、4万元、2万元参赛补贴；创客组一、二、三等奖项目分别给予5万元、3万元、1万元参赛补贴。

（二）政策支持

1.进入决赛的参赛者将作为重点服务对象，优先支持其争取国家、省、市的相关政策扶持，同时在市场开拓、品牌建设、扶持政策匹配、园区内企业对接等方面优先获得支持服务。

2.对有用地需求的获奖企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落户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3.对获奖者在投融资需求上给予优先支持，支持鼓励各金融机构、惠州市中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惠州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等为其提供优惠服务。

4.获奖参赛企业优先入驻仲恺高新区内产业园区、孵化器，并享受一定租金优惠。进入“创客广东”决赛及“创客中国”大赛的参赛者可享受额外优惠。

5.优先支持获奖者参加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APEC中小企业技术交流暨展会以及各种专业性、行业性展会，着力提升企业知名度、产品广誉度、品牌影响力。

6.优先推荐获奖者参加省、市、区各类企业研修班、专题培训班及各类培训活动。

（三）跟踪服务

1.融资对接服务。决赛入围参赛者将优先推荐至本次大赛合作的海内外知名投资基金、创投机构，争取投资支持。优先推荐至各金融合作机构，争取获得银行授信及贷款服务。

2.产业对接服务。邀请全市各行业领域的上市公司、龙头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等参与项目对接活动，积极撮合基于产业链领域的创新创业合作。优先推荐入驻国家、省级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享受场地及专业服务。

3.落地对接服务。组织意向项目与载体平台举办落地对接会及参观考察活动，并为项目提供全流程落地跟踪服务。鼓励

市级以上工业园区、孵化器、创客空间等对落地园区及基地的参赛项目或企业提供扶持政策和服务。

4.培训服务。在大赛事前事中事后将组织线上或线下培训。择优录取后将对创业者进行全方位培育与辅导，邀请优秀龙头企业企业家担任创业导师，帮助创业项目与产业资源进行深度对接。

5.知识产权服务。将对入围“创客广东”大赛项目提供知识产权申请、检索、评估、维权、融资、交易等知识产权咨询服务，提供专利导航、预警、侵权等知识产权保护和分析服务。

八、有关要求

（一）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及各有关单位要加强与组委会秘书处和承办单位沟通协调，并做好项目推荐工作，广泛发动辖区内优质项目参加大赛。对照参赛要求，认真组织辖区内符合条件的创新型企业、个人创客等参与大赛，重点发动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各县（区）推荐项目不少于3个。

（二）请各县（区）工业和信息化、中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指导辖区内参赛企业参与线上报名，并于7月25日前以电子版或纸质形式将推荐参赛项目报送至承办单位联系人（朱庆、邢海丰，电话：0752-3278789）

九、联系方式

(一) 市工信局联系人：方广泉、李曼西，电话：2892163

(二) 承办单位联系人：朱庆，电话：3278789，手机：
13924738164；邢海丰，电话：3278789，手机：18998136568，
邮箱：jfbzxqyk@hzzk.gov.cn

附件：《商业（创业）计划书撰写提示》

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年7月14日



附件:

商业（创业）计划书撰写提示

（仅供参考）

一、主要结构参考

- 1.摘要（整个项目或计划的概括）
- 2.公司概况（简要说明成立时间、注册资本、从业人员等情况）
- 3.市场前景（宏观和行业环境、市场需求与容量、前景）
- 4.企业及产品（竞争对手情况、企业及产品介绍、SWOT 等分析等）
- 5.商业模式（包括盈利模式等）
- 6.财务分析（3 或 5 年内财务收支预算，包括销售收入、总成本、盈利等）
- 7.融资计划（现有股权结构、融资金额以及出让股权、退出方式等）
- 8.企业发展战略（前、中、长期企业发展战略与规划等）
- 9.团队与组织架构（包括团队成员介绍、组织结构等）
- 10.风险与控制（各种风险预估与处理，包括运营风险、政策风险等）

二、撰写注意事项

1.项目内容必须完整，现状和市场分析要清楚，目标、需求和意图很明确；

2.内容切勿过分夸大，应实事求是、合情合理、简明扼要、条理清晰；

3.要结合项目特点，突出重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企业组要突出对技术能力（先进性、竞争力、实用环保等）、商业能力（前景、模式、盈利等）、团队能力等3方面展开详细说明；创客组要综合对创新性、成熟度（成熟度、前景及商业化概率等）、实用性（易用、功能、安全等）、环保性（节能设计、减排设计等）等4方面，展开详细说明。